

烟台市应急管理局

烟应急函〔2023〕241号

关于做好2023年度安全工程技术专业 正高级职称评审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区市应急管理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市直有关部门(单位)：

现将山东省应急管理厅《关于报送2023年度安全工程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材料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通知规定的申报范围和条件、审核要求、纪律要求等，认真做好本地区、本部门(单位)2023年度安全工程技术专业正高级职称申报工作的组织、材料审查与报送工作，并做好以下事项：

一、申报方式。2023年度安全工程专业正高级职称评审实行个人网上申报、单位审核推荐、主管部门审核、呈报部门审核呈报的申报程序。网上申报通过登录“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”(<https://117.73.253.239:9000/sdzc-web-ui/business/login/login.html>)进行申报，审核完成后由申报系统导出《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》(系统生成，A3纸双面打印，原件一式6份)。

二、审核把关。市直各有关部门(单位)，各区(市)应急部门会同人社局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，按规定签署意见，并以市直部门(单位)和区(市)为单位统一审核报送。单位确定推荐

申报职称人员名单后，将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及有关情况（有保密要求和涉及个人隐私的除外），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申报人员须提供近5年来继续教育情况和考核情况，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

三、报送时限。各区市、市直部门（单位）派专人在规定时间内将材料报送到市应急局办公室，报送时间为2023年10月9日之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申报系列请选择“安全工程”系列。

材料报送地址：烟台市莱山区府后路10号人民防空综合办公大楼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（1002房间）

联系人：王彤

联系电话：0535-6789937

附件：山东省应急管理厅《关于报送2023年度安全工程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材料的通知》

